股票代码:600449　　股票简称:赛马实业　　公告编号:2010-001

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0年1月17日以通讯方式送出。公司于2010年1月28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实际参加10人,其中董事谭仲明委托董事周育先参加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宁夏赛马混凝土有限公司建设年产50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搅拌站项目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11票,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赛马混凝土有限公司在银川市再建设一条年产50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搅拌站项目。该项目预计总投资4620万元,建设期为6个月。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宁夏青铜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利用先进节能技术淘汰落后水泥粉磨装备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11票,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青铜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淘汰六条落后水泥粉磨装备系统,利用先进节能技术及现有水泥调配、水泥储存库、水泥包装发运系统及人力、检验试验设施建设一条辊压机+V形选粉机+Φ4.2×13M双闭路水泥粉磨生产线及配套设施。本次技术改造项目预计总投资5398.19万元,项目建设期0.5年。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建设2×2500t/d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及配套纯低温余热发电项目后续工程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11票,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建设2×2500t/d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及配套2×4.5MW纯低温余热发电项目后续工程,即建设一条2500t/d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及配套4.5MW纯低温余热发电项目。本次后续工程预计总投资27400万元,建设期1年。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宁夏赛马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11票,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与天水永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按各自持股比例向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共计10000万元,其中公司按75%的持股比例增资7500万元,永固公司按25%的持股比例增资2500万元。本次增资资金将用于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2×2500t/d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及配套2×4.5MW纯低温余热发电项目后续工程的建设。本次增资完成后,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将增至22800万元,公司对该公司持股比例保持不变。该公司将对其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委托银行给子公司借款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11票,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委托银行给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和乌海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借款总额为14500万元。其中:

1. 同意公司委托银行给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借款5000万元,补充该公司流动资金。该公司将以其等值机器设备为公司向其提供上述委托借款提供担保。本次借款利率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算,期限自委托贷款合同签署之日起一年。委托贷款手续费为贷款总额的1‰,即5万元,由公司承担。

2. 同意公司委托银行给乌海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借款9500万元,用于该公司项目建设。本次借款利率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算,期限自委托贷款合同签署之日起一年。委托贷款手续费为贷款总额的1‰,即9.5万元,由公司承担。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借款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11票,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 同意公司申请向银行借款不超过32000万元,其中:

(1)同意公司申请向银行借款15500万元,借款期限1年,利率不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同意公司申请向银行借款不超过16500万元,借款期限不超过2年,利率不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 同意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向银行借款不超过20000万元,用于该公司2×2500t/d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及配套纯低温余热发电项目后续工程的建设,借款期限不超过5年,利率不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6票,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0-002)。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11票,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0-003)。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资产损失计提及资产核销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11票,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 同意公司对截止2009年末的以下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经公司四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对窑炉进行综合节能技术改造,将原日产2000吨"湿磨干烧"熟料生产工艺改造为新型干法生产工艺(以下简称"湿磨干烧工艺改造")。根据改造生产工艺的需要,原生产工艺的部分资产闲置,闲置资产的原值为74,845,466.55元,净值为43,068,288.59元,同意公司按单项资产扣除预计可收回金额后,对该闲置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39,343,159.96元。

(2)由于公司进行湿磨干烧工艺改造,致使部分库存材料闲置,闲置资产的帐面价值为2,944,723.92元,同意公司在扣除预计可收回金额后,提取存货跌价准备2,833,314.00元。

(3)由于公司部分库存材料闲置,同意公司在扣除预计可收回金额后,提取存货跌价准备818,015.23元。

2. 同意公司对截止2009年末的以下资产进行报废核销:

(1)由于公司进行湿磨干烧工艺改造,需要对部分房屋进行拆除,拆除资产的原值为613,315.30元,净值为511,715.48元。同意公司对该资产进行核销。

(2)由于公司进场公路已严重损坏,对其进行拆除重建,同意公司对该资产进行核销,核销资产价值为1,083,229.67元。

(3)公司现有部分库存材料已无法使用,同意公司对该库存材料报废核销,核销资产的账面价值为231,628.88元。

公司对上述资产进行减值损失计提和报废核销后,预计将影响公司2009年度损益共计44,821,063.22元。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11票,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决定公司于2010年2月26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就前述第七、八、九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10年2月26日上午9:00

(二)会议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新小线二公里处本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内容:

1. 审议《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借款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四)出席会议人员

1. 截止2010年2月11日下午3: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

(五)会议登记办法

1. 公众股股东持股票帐户,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代理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

2. 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代理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 异地股东可将登记内容传真至本公司证券部。

4. 登记时间:2010年2月12日至2010年2月25日期间的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4:30。

5. 登记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新小线二公里处本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参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 联系电话:0951-2085256

0951-2052215

传　真:0951-2085256

邮　编:750021

3. 联系人:武雄、林凤萍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表决意见有同意、弃权和反对三种形式。

委托人:　　受托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票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

特此公告

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月28日

股票代码:600449　　股票简称:赛马实业　　公告编号:2010-002

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被担保人名称: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 本次担保数量:公司控股股东宁夏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宁夏建材集团")将为公司计划向银行借款不超过3.2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若有,介绍反担保方名称、反担保方式):公司将等值机器设备和房屋抵押给宁夏建材集团,作为宁夏建材集团为公司不超过3.2亿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反担保。

4.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81000万元,全部为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外提供担保。

5.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零。

6. 是否为关联交易:由于宁夏建材集团持有公司35.74%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故本次担保事宜构成关联交易,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谭仲明、周育先、晗玉民、王广林、黄锦德回避表决。

7. 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宁夏建材集团为公司不超过3.2亿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同时,公司将等值机器设备和房屋抵押给宁夏建材集团,作为宁夏建材集团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反担保。本次关联交易事宜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一、交易情况概述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宁夏建材集团为公司计划向银行借款不超过3.2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意公司将等值机器设备和房屋抵押给宁夏建材集团,作为宁夏建材集团为公司本次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反担保。

由于宁夏建材集团持有公司35.74%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故本次担保事宜构成关联交易,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谭仲明、周育先、晗玉民、王广林、黄锦德回避表决。

公司于2010年1月28日召开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本事项事前已取得了公司独立董事买文广、潘忠宇、李耀忠、彭友谊的认可,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讨论。董事会对该次交易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关联董事谭仲明、周育先、晗玉民、王广林、黄锦德均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其中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此次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同意董事会的决议,并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

该关联交易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 宁夏建材集团成立于1997年9月,注册资本78171万元,主营水泥及水泥熟料、水泥制品销售等。截止2008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33.72亿元,净资产25.53亿元,2008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86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9454万元。

三、担保主要内容

根据需要,公司控股股东宁夏建材集团将为公司计划向银行借款不超过3.2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2年。公司将等值机器设备和房屋抵押给宁夏建材集团,作为宁夏建材集团为公司本次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反担保。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81000万元,全部为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外提供担保。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逾期担保数量为零。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宁夏建材集团为公司不超过3.2亿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同时,公司将等值机器设备和房屋抵押给宁夏建材集团,作为宁夏建材集团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反担保。本次关联交易事宜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及独立意见

公司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提交独立董事进行事前认可,独立董事买文广、潘忠宇、李耀忠、彭友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如下意见:该议案审议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宁夏建材集团为公司不超过3.2亿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同时,公司将其等值机器设备和房屋抵押给宁夏建材集团,作为宁夏建材集团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反担保。本次关联交易事宜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独立董事:买文广、潘忠宇、李耀忠、彭友谊。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月28日

股票代码:600449　　股票简称:赛马实业　　公告编号:2010-003

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被担保人名称: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公司将为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向银行借款不超过2亿元提供保证担保。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为该公司担保余额合计为13000万元。

3.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若有,介绍反担保方名称、反担保方式):在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线后续工程建成后,将以等值机械设备抵押给公司,作为本公司为其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保。

4.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81000万元,全部为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外提供担保。

5.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零。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支持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水中材公司")的发展,加快该公司2×2500t/d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后续工程建设的速度,同意公司为天水中材公司计划向银行借款不超过2亿元提供保证担保。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方情况介绍

天水中材公司成立于2009年5月,注册资本12800万元,主营水泥及水泥熟料的生产与销售。该公司目前尚处于建设期。公司现持有该公司75%的股权。

三、担保主要内容

根据天水中材公司项目建设需要,公司将为子公司天水中材公司计划向银行借款不超过2亿元提供保证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为支持子公司的发展,加快子公司项目建设的速度,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天水中材公司计划向银行借款不超过2亿元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81000万元,全部为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外提供担保。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逾期担保数量为零。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月28日

股票代码:600449　　股票简称:赛马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0-004

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2. 业绩预告情况:预计200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50%以上。

具体数据将以公司于2010年4月1日公布的公司2009年度报告为准。

3. 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73,375,957.76元

2. 每股收益:1.40元

(注:本次每股收益指标为全面摊薄数据,其计算公式为: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当期末公司总股本)

三、业绩预增的原因

由于区域水泥市场需求增加,致使2009年度公司水泥销量与价格均比去年同期有所增长。

特此公告

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月28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华融证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同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新增华融证券为旗下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1)、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320002)、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3)、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4)、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5)、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6)、诺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7)、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级320008、B级320009)及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10)的代销机构。

自2010年2月1日起,投资者可在华融证券的各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服务。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本公司将自2010年2月1日起在华融证券同时开通上述各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业务。

重要提示:

1、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购费率同普通申购费率,投资者在华融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200元(含)。具体办理的业务规则和程序请遵循华融证券的规定。

2、基金转换费用的收取方法及业务规则请参见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登的上述基金间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本公司对基金转换的最低份额起点不设限制,如华融证券有其他规定的,遵循华融证券的规定。

3、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A级基金份额与B级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直接进行转换。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58568162;或前往各营业网点咨询

公司网址:www.hrsec.com.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998(免长话费),0755-83026888

网站: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九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江苏银行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推广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协商一致,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将参加江苏银行开展的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推广活动。具体如下:

一、优惠活动时间

自2010年2月1日起持续进行。活动时间如有变化,本公司或江苏银行将另行公告。

二、适用基金

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1)、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3)、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5)、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6)、诺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7)、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级基金份额(基金代码:320008)。

三、优惠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江苏银行定时定额申购上述基金,均享有申购费率8折优惠(仅限前端收费模式)。

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定投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各基金原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

四、特别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江苏银行的有关规定为准。本次活动的开展时间或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江苏银行的有关公告。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五、咨询方式

1、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6098,400-86-96098;或前往各营业网点咨询

网址:www.jsbchina.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998(免长话费),0755-83026888

网站: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九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中证100指数在江苏银行开通基金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经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协商一致,自2010年2月1日起,投资者可在江苏银行各营业网点办理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10,基金简称:诺安中证100指数)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及诺安中证100指数与本公司旗下诺安平衡混合、诺安货币、诺安股票、诺安优化收益债券、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诺安灵活配置混合、诺安成长股票、诺安增利债券A/B之间的转换业务。

重要提示:

1、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购费率同普通申购费率,投资者在江苏银行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200元(含)。具体办理的业务规则和程序请遵循江苏银行的规定。

2、基金转换业务的规则及费用请参见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登的上述基金间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6098,400-86-96098;或前往各营业网点咨询

网址:www.jsbchina.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998(免长话费),0755-83026888

网站: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A股　600613　　股票简称:A股　永生投资　　编号:临2010-001

B股　900904　　B股　永生B股

上海永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永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1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其中3名独立董事,董事张涛涛因公务未参加本次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形成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鉴于国家药监局对中药注射液产品的严格管理和监督,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金桥药业有限公司的产品丹香葡萄糖滴注液无法顺利实现技术升级以确保其稳定性和安全性,出于对用药安全的考虑,公司决定对该产品正式停产。为此,公司决定对该产品涉及的无形资产——复方丹参注射液专有技术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具体计提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2,357,250.00元。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0年3月3日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上海永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10年3月3日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时间:2010年3月3日上午9点30分。

二、会议地点:上海市南京西路1168号中信泰富广场七楼第一会议室。

三、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关于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四、会议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3、截至2010年2月24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B股的最后交易日为2月24日,股权登记日为3月1日)。

五、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及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也可以通过信函、传真或亲自送达的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

2010年3月2日上午9:30-下午4:00;信函方式登记可在2010年3月2日之前(以收到方邮戳为准,并注明股东登记)办理。公司同时也接受现场登记,现场登记时间为会议开始前30分钟。

3、登记地点:

上海市威海路128号长发大厦613室。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2、联系方式

地址/邮编:上海市威海路128号长发大厦613室/200003

联系人:杨海泉、胡岚

联系电话/传真:021-53750009、53750006/021-53750012

上海永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九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上海永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A股　600613　　股票简称:A股　永生投资　　编号:临2010-002

B股　900904　　B股　永生B股

上海永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根据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0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累计为负数。具体业绩数据公司将在2009年年度报告中进行详细披露。

3.本业绩预告未经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84,434.39元;

2.每股收益:0.03元。

三、导致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因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金桥药业有限公司的产品丹香葡萄糖滴注液无法顺利实现技术升级以确保其稳定性和安全性,出于对用药安全的考虑,公司决定对该产品正式停产。为此,公司决定对该产品涉及的无形资产——复方丹参注射液专有技术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具体计提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2,357,250.00元。本次计提减值准备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如果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计提,将导致公司200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

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永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　600069　　简称　银鸽投资　　编号:临2010—010

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2、本次会议没有议案被否决。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0年元月28日上午10: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元月28日(星期四)上午9:30至11:30和下午13:00至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郑州市金水路226号楷林国际大厦1303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松贺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7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32,825,068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42.3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12,912,749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38.6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6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9,912,319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3.6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同意230,854,558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5%;反对1,681,628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2%;弃权288,882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濮河银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228,512,126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5%;反对741,110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弃权3,571,832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3%。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河南陆达律师事务所董鹏、陈径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河南陆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元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0—002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四季度对外担保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相关规定,为解决农村的中小规模客户在畜牧水产养殖经营过程中所需的资金困难,公司为购买和使用本公司产品的客户进行贷款担保。现将公司2009年第四度对外担保情况披露如下:

一、截止2009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4134.02万元。

二、2009年第四季度担保金额最大的前五位被担保人情况

提供担保公司	与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与公司的关系	担保总额(万元)	贷款期限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担保事项	被担保方资信情况	审批部门	是否有反担保	实际发生额(万元)
通威农业担保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分公司	海口荣申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产品用户及经销商	600	2009.6.29-2010.2.28	主合同债务履行完毕之日起两年	连带责任保证	为被担保人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申请采购通威饲料专项借款提供担保	良好	通威农业担保有限公司总经办	有	600
通威农业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四川润兆商业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500	2008.8-2012.8	主合同债务履行完毕之日起两年	连带责任保证	为被担保人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新州市支行申请"鲟鱼及鱼子酱加工基地"项目建设资金借款提供担保	良好	通威农业担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有	500
通威农业担保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分公司	海口荣申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产品用户及经销商	250	2009.12.31-2010.12.25	主合同债务履行完毕之日起两年	连带责任保证	为被担保人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申请采购通威饲料专项借款提供担保	良好	通威农业担保有限公司总经办	有	250
通威农业担保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分公司	琼海喜均达水产有限公司公司产品用户及经销商	100	2009.7.16-2010.7.15	主合同债务履行完毕之日起两年	连带责任保证	为被担保人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申请采购通威饲料专项借款提供担保	良好	通威农业担保有限公司总经办	有	100
通威农业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黎锦贵公司产品用户及经销商	100	2009.6.25-2010.6.24	主合同债务履行完毕之日起两年	连带责任保证	为被担保人向中国农业银行广西区分行北海合浦支行申请采购通威饲料专项借款提供担保	良好	通威农业担保有限公司总经办	有	100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459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公告编号:临2010-03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贵研检测科技(云南)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公司投资设立贵研检测科技(云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研检测公司")

2、贵研检测公司注册资本为500万元,公司持有100%股权。

一、对外投资项目概述

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计量法实施细则》的规定,凡向社会出具公证数据的产品质检机构必须通过省级以上质量监督部门的计量认证。为此,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下属部门检测中心需向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申请计量资质认证。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明确计量认证/审查认可工作有关规定的通知》(国认实函[2002]78号)文的规定,申请该资质认证需要公司检测中心完成独立法人注册。因此,公司决定设立贵研检测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出资243.09万元,以生产设备评估作价出资256.91万。公司持有100%股权。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2、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于2009年12月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检测中心设立独立法人的方案》,本次投资行为不需要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设立贵研检测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贵研检测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2、住　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科技路988号M2-12-2地块

3、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以货币出资243.09万元,以生产设备评估作价出资256.91万。

4、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5、经营范围:贵金属及有色金属的原料、产品、矿石、废料、冶金物料的成分分析、物理性能检测及分析检测技术咨询、开发;稀土、黑色金属的成分分析。

6、股权结构:公司持有100%股权。

7、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目前,贵研检测公司的工商注册工作已经完毕,该公司于2010年1月19日和2010年1月26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30100000021685)和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代码:55011384-3)。

三、设立贵研检测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资金来源:公司自筹;

2、有利于贵研检测公司申请并通过云南省实验室资质认定,拓展业务空间,提高公司贵金属及有色金属分析检测的市场影响力及市场份额;

3、有利于公司分析检测业务的规范化经营和管理,提升公司分析检测业务的市场竞争能力。

四、备查文件

1、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

2、资产评估报告书

3、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0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714　　证券简称:ST金瑞　　公告编号:临2010-002号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09年9月28日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青海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985号),核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青海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投资集团")发行122,467,041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资产的过户及股份登记情况

2009年10月15日,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青工商登记内变字[2009]第514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完成了青海省西海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过户事宜(详见公司临2009-038号公告)。

2009年10月27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准验字[2009]第1014号),确认青海投资集团已将其持有的青海省西海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00%